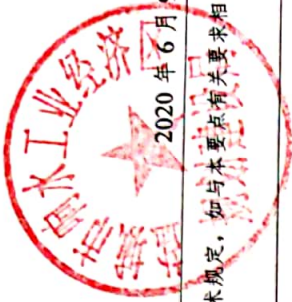


响水县自然资源局规划条件和规划条件



建设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名称	年产30万吨高档涂布白板纸和20万吨高档扑克牌专用纸	座落位置	港电大道南侧、326省道西侧	地块一	建设规划局	建设日期	2020年6月9日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容量	用地面积	其他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容量
1	用地性质	工业				道路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。	
2	用地范围	用地四址 详见附图	用地面积 21400.2平方米 (32.1亩)			管线	用地内所有管线均暗设，外接线亦地埋，不得明线拉伸（排水系统规划确定为雨污分流，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）。	
3	建筑密度	≥35%，≤55%	容积率	≥0.7，≤1.5		市政公用设施	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	
	建筑限高	不高于24米 (特殊工艺需要除外)	绿地率	≤20%		公共设施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。	
	出入口方位	主要朝326省道				景观要求	整个地块建筑采用现代风格，外墙饰面材料选用面砖、石材，外墙漆等，立面效果力求简洁大气，与周围已建建筑整体相协调，局部细节上须提高识别性。所有空调主机、太阳能应统一设计、统一暗设。	
	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。				其他要求	1、地块内不得布置成套住宅。 2、建筑设计需满足国家建筑节能规范要求。 3、请受让方按本设计条件、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管理技术规定、国家最新技术规范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，报县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实施(详规方案不得标注业主、开发单位名称)。 4、土地使用权受让合同签订后，两个月内破土动工，两个月内开工建设投入使用。	
非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。				主要报审材料	设计说明(标注各种指标)、1:500或1:1000地形图、总平面图(布置在地形图上)、鸟瞰图、主要景观节点小样图、空间规划图、道路交通规划图(道路红线位置、横断面、道路交叉口坐落坐标等)、绿地系统规划图(标明主要树种、规格等)、管线综合图(含给水、排水、电力、电讯等管线平面位置、管径、主要控制点标高)、效果图、主要建筑平、立面、效果图。		
4	建筑退让	退道路红线 退用地边界 退河道控制线 日照间距	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					
备注	<p>1、用地单位竞得土地后须与周边地块做好衔接，同时方案须征得环保、应急、住建等部门意见后方可建设，并纳入园区总体规划。</p> <p>2、地块内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、专家楼、宾馆、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，行政办公及生活配套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%。</p> <p>3、方案设计需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及相关工业规范要求。</p> <p>4、港电大道南侧、326省道西侧地块一、地块二、地块四、地块五、地块六的出入口、交通组织及市政配套设施等内容需与董星纸业综合考虑，其五宗地的指标需进行综合平衡考虑。</p>							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